

退還押標金申請書

一、本廠商(人)參加
標金：

投標，倘未得標或廢標或流標，請將押

1. 以當場退還(如未到場時由貴機關自行選擇其他方式辦理)。
2. 以簽開支票(印花自貼方式退還)。
3. 以代存方式退存。
4. 以入戶信匯方式退還，匯費自押標金項下扣繳。
5. 以雙掛號方式寄回(本廠商自備填妥收件地址並貼妥郵資之信封)。

二、附存款行庫名稱、帳號等明細表一份，如因填報錯誤，至貴機關所退還之押標金誤入他人帳號時，由本廠商(人)自行處理，押標金新臺幣 元整。

存款行庫					備註
行、庫、局名稱	地 址	戶 名	種 類	帳 號	
					1. 戶名已投標廠商(人)本身存款戶為限。 2. 代存方式投標廠商(人)本身存款戶以主辦工程機關所在地各行、庫、局為限。

此致

臺東縣達仁鄉公所

投標廠商(人)：

蓋章

廠商負責人：

蓋章

廠(住)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